

# 創業家精神，作為建構完整動態理論的假設

黃春興（臺灣）清華大學經濟學系 2015-1012

## 摘要：

經濟學無法僅從自利假設建構出動態理論，需要另一項能隨時挑戰決策環境並付諸行動的假設，而這就是奧派的創業家精神。創業家精神是米塞斯理論的核心，遺憾地，他並未發展出完整的動態理論。本文的貢獻是，若依循 Mises 的觀點，視創業家精神為行動人之功能而非真實創業家之能力，讓消費者擔任文化演化論的追隨者的角度，同時也讓他們可以轉身變成創業家，就可以建構出完整的動態理論。

## 一、前言

經濟學的均衡理論假設個人行為以自利為動機，以利潤（含效用）的極大化為決策標準，建構出可操作的分析模型，去理解、預測和影響經濟現象。但自上世紀末以來，全球的新競爭情勢壓迫各國廠商追求持續創新，該理論的適應性逐漸遭到質疑。<sup>1</sup> 當創新轉為活躍時，傳統上假設為不變或緩慢地隨所得和消費變化的商品結構、生產結構、價格結構等都出現密集和巨幅的變動。也因此，誠如 Romer (2015) 的訴說，建立在均衡理論的經濟成長理論“在過去二十年來並未獲得任何科學上的進展已成共識”。<sup>2</sup>

均衡理論的困境讓我們想到一句在奧地利經濟學派（以下簡稱“奧派”）圈內甚為流行的話：百年來，每一次經濟學理論的重要進步都是來自對主觀主義的進一步應用。<sup>3</sup> 本文認為，均衡理論已豐碩地完成了靜態分析的發展，唯有進一步納入主觀的創業家精神才可能踏入（真正的）動態理論的範疇。雖然創業家精神是奧派的核心概念，但他們也尚未成功地發展出完整的動態理論。論其因，除了學者在闡釋該概念時的不一致外，或許更該歸因於這些論述將行動

---

1 最近的衝擊是 2008 年以來接連爆發的金融海嘯、南歐國債危機、和各國的嚴重貧富差距。

2 Romer (2015) 第 89 頁。

3 Hayek (1952) 第 31 頁。

人之功能假設的創業家精神與市場過程之實際創業家的能力混為一談。<sup>4</sup> 本文試圖提出以創業家精神建構完整之動態理論的一種可能途徑，不論是放在奧派典範或是新古典學派的典範之內。

本文架構安排如下：除作為前言之本節外，第二節將回顧均衡理論從靜態分析到動態分析的發展及面臨的難題問題，第三節討論奧派學者在論述創業家精神上所遇到的侷限，第四節將從文化演化論視野去建構完整的動態理論。第五節為本文結論。

## 二、均衡分析下的動態理論

經濟學展望人類社會的未來運作，而非紀錄過去或現在的運作。若以當時的重商主義背景論，《國富論》的確是這樣。這傳統經由古典經濟學發展到當前的均衡理論。均衡理論利用數學重新陳述對自由經濟的追尋，以數學關係式去表達未來景象的均衡條件。<sup>5</sup> 它充分發揮數學的可操作性，發展一套嚴謹的比較靜態分析，提供以可操控變數去影響均衡配置的科學手段。該理論關心均衡的存在條件，也討論這些條件是否符合柏瑞圖最適配置條件，因為這一致性是亞當史密斯在《國富論》中以文字陳述的“看不見之手定理”。<sup>6</sup>

早期經濟學者相信個人偏好和生產技術無法在短期內變動，只有個人期初擁有的資源配置和政府權力才是可操控變數。其中，上一期的窖藏種子不僅是個人的期初資源，也把個人的決策連結到下一期。只要給定種子的發芽機率，靜態的均衡理論就可以輕鬆地延展到兩期或無限期。種子可以改為資本財，只要添加一條關於資本財存量的累積方程式。但資本財不同於種子，非個別經濟單位能自行生產取得，必須仰賴資本財市場。遺憾地，均衡理論放棄了繁複又

---

4 Gunning (1991, 1997) 最早指出奧派學者常會混淆這兩概念。

5 簡單地說，該理論在給定個人偏好、個人期初擁有之資源、當時之生產技術等外生參數下，探討自由市場在生產、分配與消費活動中的資源配置。個人在外生參數的限制下，接受市場的價格結構，選擇個人最適的供給與需要。當市場的供給量和需要量不相等時，商品價格會變動，個人會微調，直到市場均衡，包括均衡價格與均衡數量。所有商品都該達到市場均衡的狀態稱之完全競爭下之一般均衡。在技術方面，靜態均衡理論關心均衡的存在條件、唯一性與穩地性。

6 看不見之手定理：即使個人僅為私人目標去計算供給與需要，只要在自由市場內，當完全競爭均衡出現時，不僅個人目標都能在限制條件下實現，社會的總產出也會達到無法再增加的前緣。

異質的資本財市場，簡化為以貨幣為交易標的之資本市場。只要將個人效用改為跨期效用，均衡理論就可以探討多期的均衡配置，也就是經濟成長理論。在經濟成長理論中，可操控的變數多了貨幣供給量和重貼現率。

Solow (1956) 在最早的經濟成長模型裡接受外生給定的生產力（包括技術）參數，僅視個人儲蓄率為可操控變數。之後的發展有二，其一是將個人儲蓄率轉化為個人決策的內生變數，其二則是將外生給定的生產力轉化為可操控變數。<sup>7</sup> 直到 Romer (1990) 提出的內生成長理論，才進一步把生產力從可操控變數轉化成模型的內生變數。<sup>8</sup> 除了給定的期初資源和個人效用仍為外生參數外，新的經濟成長理論只剩下政府有能力透過資本市場的可操控變數去影響經濟成長。然而，經濟現實卻是，各國的一連串寬鬆貨幣政策和接近於零的利率並無法有效地帶動經濟成長。

誠如 Kirzner (1973) 所說的，均衡理論是沿著嚴謹的軌跡發展。若其會失靈，其原因必然隱藏在其假設裡。讓我們就均衡理論現有假設的四點隱性假設加以討論。

首先，均衡理論為了重述看不見之手定理，不得不採取方法論個人主義，假設每個人都是獨立自主的決策者。他們繼承了亞當史密斯，以自利作為獨立自主的決策標準。以自利為動機的個人是不會主動限制自己的發展方向。然而，該理論為了保證均衡的存在，把個人限制在單一商品的交易。不論這單一商品是不具替代的特殊商品或是不存在替代的總合性商品，都讓個人決策只剩下數量的選擇，排除了創新商品的空間。商品創新遭限制後，超額需要就只會反映到價格以及衍生的供給數量的增加。超額需要是催生新商品的有效力量。如果創新不受限制，超額需要會催生新商品，並會帶走大部分的超額需要。這樣，原商品的價格就未必會上升，甚至會下跌。反過來說，當生產者看到商品價格下跌時，除了擔心需要減少外，或許更擔心新商品的出現。<sup>9</sup>

第二、均衡理論的均衡絕非資源的最適配置。當社會的知識被限制去生產同質商品時，沒有理由可證明這配置會勝過被迫放棄的生產選擇。該理論為了

---

7 這些可以影響生產力的可操控變數包括：個人對人力資本的投資、廠商在研究發展上的投資、以及政府對個人投資與廠商投資的政策。

8 內生成長理論把個別經濟單位的決策結果加總成一項內生的總合變數，讓它對個別經濟單位釋出正外部性的生產能量。

9 請參閱: [https://en.wikipedia.org/wiki/Disruptive\\_innovation](https://en.wikipedia.org/wiki/Disruptive_innovation)

強化均衡的最適性，常在教科書中論述選擇與放棄的對偶關係，也就是強調最高效用的最適條件與最低機會成本的最適條件是相同的。的確，人們在選擇時會評估所有知道的機會，明確地從中挑選。但在討論機會成本時，人們只有能力臆測被放棄之機會的可能效用，卻毫無能力去判定尚未認識以及尚未出現的機會。語意上，選擇就等於放棄，但這兩種行動所牽涉的知識範圍並不相同。<sup>10</sup> 均衡理論討論已知商品的最適選擇數量，不思考明天可能出現的選擇。但在動態理論中，以今天的知識去決定明天的選擇，就等於假設明天不會出現更有用的知識。

第三、均衡理論無關於經濟成長。當同質商品的消費數量增加時，消費者的邊際效用會遞減，這不利於消費的持續成長。遲滯的消費成長也不利於投資的持續。只要消費的邊際效用不遞減到零，內生成長理論依舊可以維持消費、產出與所得的固定成長率。然而，這只是數學遊戲，因為在沒有其他的消費選擇下，持續增加的消費所能增加的邊際效用已極其微小。若能拋棄同質商品的設定，持續遞減的邊際效用會吸引生產者提供創新商品，讓新商品和新效用接手去推動經濟成長。只有不斷出現的創新商品，才能支撐持續帶來實際福利的經濟成長。

第四、為了合理化對商品種類的限制，新古典學派進一步以簡化方式扭曲方法論個人主義。他們提出“代表性個人”的概念，讓「他」代表一般化的個人；這樣，「他」的偏好和選擇就可代表社會的偏好和選擇，而「他」的供給也就代表社會的供給。由於「他」清楚地知道「他」的偏好，也僅知道「他」的偏好，這樣就不必去思考其他替代性商品的需要。再者，在代表性個人的假設下，「他」的效用成為一般化的社會福利。利用這社會福利為指標，不同的均衡就可以比較，也給操控找到說辭。當模型抽出外生參數的線頭後，就不難順著邏輯去比較可操控變數在不同數值下的均衡狀態和社會福利。然而，代表性個人以「他」的自利目標作為社會選擇的標準，把社會選擇化約到「他」的選擇。換言之，代表性個人的假設並非在強調「他」的普遍性，而是隱藏同質性個人的假設。當個人的行動成為社會整體行為的縮影後，我們將無法辨識經濟分析

---

10 Buchanan (1969)在強調機會成本的主觀性時，討論的是被放棄之機會的個人主觀性以及未曾實現之效用主觀性，而未關注到選擇者在當時尚未明確認識以及尚未知道其存在的機會。寇斯 Coase (1960) 在以火車和牛群為例討論社會成本時，並未將最適方案限制在選擇者所明確認識的方案（機會）中，而是開放雙方去自由協議。他沒明確指出尚未知道其存在的機會，但至少這些機會有可能在他主張的自由市場過程中被創造出來。

的對象是個人還是社會整體。個人的自主性也就被扭曲的方法論個人主義抽走。

邊際效用學說是自利假設的詮釋，因邏輯上只有主觀的個人效用才能展開自利論述。新古典學派利用邊際效用學說的潛在數學特質，將探討個人在多商品選擇的均衡計算發展成市場的均衡理論，以及 Arrow and Debreu (1954) 的一般均衡理論和福利經濟學。此後，均衡就從市場交易的可能狀態發展成理想狀態。如上段第一點的討論，學者們在尋找均衡成立的數學條件過程中，逐漸地把自利當成為探討均衡條件而存在的假設。

第三點已指出，均衡理論若要建立真正的動態理論，商品市場必須存在異質競爭。但這樣還不夠，因為不論異質商品的種類有多少，只要事先給定，就可以加總成為單一的總合商品，又回到單一商品的論述。為了讓異質商品可以持續且非預料地出現，動態理論必須解決「誰帶來這些異質商品」以及「如何帶來這些異質商品」的問題。

誰帶來這些異質商品？要回答這問題就必須放棄代表性個人假設，因為作為代表性個人的「他」能帶來的商品都已經是「他」所熟悉的。所以，在「他」之外，至少要存在一位在消費知識或生產知識不同於「他」的人。如果只存在一位「另一個人」，就得假設「他」能於每一期創造出新的商品；否則，就假設社會存在不少這樣的人。個人與商品存在普遍的異質性，是方法論個人主義得以成立的前提。

自利假設能否推演出異質商品的結論？這答案跟自利假設的內容有關。<sup>11</sup> 對亞當史密斯言，自利只涉及個人直接利益的計算，並不期待可預見的社會效果。看不見之手定理陳述的是預期外的結果。如果個人在行動時就能預見預期外的結果，這定理就不具價值了。因此，自利的範圍應限制在：在個人擁有的知識和能力所及範圍內，自己計算行動效果能帶來的淨利。在此定義下，自利者只會關心自己於短期內或可預見之利潤。當然，任何行動對不同期限的未來都有不同程度的影響，這定義只是說：為了建立動態理論，我們必須於自利假設外另立第二項核心假設。這可有不少的選擇，譬如利他心或國家控制之中央研究院的專業研究等，但本文僅討論奧派強調的創業家精神。

---

<sup>11</sup> 自利的本意就只是計算自己的利益，這和利他心在初衷上是對立的，因利他的本意就是多考慮自身之外的效果。新古典經濟學常把他人的消費或效用視為能影響個人效用的變數。於是，一項能直接增加他人消費或效用的行動，也就屬於自利的行動。這是導致邏輯混亂的根源。

### 三、創業家與創業家精神

論述奧派的創業家精神得從 Mises (1996) 說起。<sup>12</sup> 他稱自己的經濟學體系為行動學 (praxeology)，並假設每個人都是具有獨立意志的行動人 (acting man)。行動人擁有的功能之一是創業家精神，負責審慎盤算行動的利潤。<sup>13</sup> 除此功能外，行動人也擁有交易、投資、勞動等功能，和面對不確定的環境和未來的能力。他分別抽出這些功能虛構出各種僅具單一功能人，如資本家、勞動者、地主、投機者、創業家等。譬如，創業家的單一功能就是，直接面對個人被預先設定的能力與環境，尤其當他發現這些預設條件不利於實現個人目標時。為了避免文字混淆，他稱此為純粹創業家 (pure entrepreneur)，並改稱世俗通稱的創業家為促進者 (promoter)。於是，資本家同時存在單一功能的資本家和真實世界中擁有資本的資本家，勞動者同時存在單一功能的勞動者和真實世界中擁有人力資本的勞動者，地主等亦然。在行動學中，功能是無數量的差別，但真實世界的資本與人力資本都存在數量的差異。不同於資本家或勞動者，純粹創業家除了作為功能人外，在真實世界中找不到存在數量差異的對應分類，這帶給奧派學者不少的爭執。

另外，在真實世界，有些人會因創造能力平常而選擇與預設條件妥協。因此，若不追隨米塞斯的定義，我們可以從個人對預設條件的態度（接受或未必接受）和創造能力（一般或超越常人）去觀察真實世界的創業家，然後發現到大多數的創業家都是接受預設條件但能力較強的創業家。值得注意地，米塞斯不討論能力較強又不願接受預設條件的創業家。由於米塞斯探討的是作為行動人而存在的創業家精神（或據此虛構的創業家）而不是真實世界的創業家，又由於他在奧派中占有導師的地位以及他不夠徹底的論述，導致後學者在論述創業家精神時陷入不少的混戰。<sup>14</sup>

---

12 Mises (1966 [1949])，第 233-257 頁。

13 利潤是指足以讓個人去改變被約束之預設條件的利得誘因。審慎盤算的意義是，個人能在理解預設條件後，於內心形成另一個他認為可能發展或他有能力去創造的新環境，而且，只要他計算出利潤，就會去行動，讓新環境出現。

14 Gunning (1997) 主要就在澄清和修補米塞斯在這方面不夠徹底的論述。

柯茲納早期在論述均衡理論的危機後，曾試圖植入創業家精神。<sup>15</sup> 他繼承米塞斯以創業家精神為行動人之功能的假設，同時也以主觀評估去看待預設條件的約束。他認為創業家都會預估明天的市場供給與需要，但每個人主觀預估的均衡數量與均衡價格各不相同。當個人發現市場的交易價格不同於預估的均衡時，屬於行動人的警覺性立即感知利潤機會的存在。感知並不需要以擁有資源為前提，也不需要投入成本。但由警覺到投資是需要資源的配合。柯茲納的論點遭受不少其他奧派學者的批評，主要是反對他無法放棄均衡的概念。<sup>16</sup> 批評者認為，均衡概念一旦進入創業家的大腦，就會侷限他的思考方向，一如把戰馬戴了眼罩，只能看到趨向均衡的方向。創業家的視野遠大於這類的警覺和行動，沒必要朝向虛構的均衡收斂。<sup>17</sup> 對本文而言，我們關注的只是朝向均衡收斂的行動未必會創造異質商品。如上一節提到的，只有連續出現新商品，動態理論才能表現出真正的經濟成長。

和 Kirzner 不同，Schumpeter (1911) 描述的創業家擁有強烈的膽識、毅力和決心。他們和米塞斯的定義很接近，其行動不受預設條件的約束。不過，熊彼特認為這種創業家精神只有少數人具有，並非行動人之普遍屬性。但如前述，利用成功創業家的個案可以發展出一套創業管理學，卻無法建構出經濟學的動態理論。Kirzner (1999) 在接受同僚的批評後，納入米塞斯與熊彼特的開放性，提出將早期的警覺性論述修正為前瞻型警覺 (Forward Alertness)。<sup>18</sup> 前瞻型創業家是市場的開創者，計畫打造一個比藍海市場更寬廣的新市場，若借用熊彼特的話，企圖開創屬於他自己的商業帝國的雄心。他們著眼的利潤原本就不存

---

15 均衡理論將市場收斂到均衡的過程視為客觀的市場機制，柯茲納認為市場的收斂過程只來自於創業家主觀發現利潤機會的行動。若沒有這些發現行動，市場過程不會收斂。

16 這些批評，如 Gunning (1997)、Hulsmann (1999)、Foss, Klein, Kor and Mahoney (2008)、Klein (2008)、Klein and Bylund (2014)等。

17 在柯茲納之前，Hayek (1945) 也曾精闢地定義市場均衡：所有參與者的行動都處於相互配合的狀態。在均衡狀態下，每位參與者的行動不會讓其他參與者感到困擾，因為該行動對他們產生的影響和他們預期他將採取行動的影響是一致的。於是，達成均衡狀態的條件，不僅要求每位參與者的行動能在事前相容，事後的影響也和事前對行動影響的預期一致。那麼，他們該如何規劃和行動才能滿足這些條件？較簡單但仍未必會實現的方式是，每位參與者都朝向市場均衡去規劃行動。由於把均衡作為個人規劃的方向，這定義也受到類似的批評，譬如 (Buchanan and Vanberg (1991) 就認為市場過程應該是完全開放的創新過程，而不是預設目標 (均衡) 的發現過程。

18 請參閱余赴禮 (Yu, 2001)。相對於前瞻型警覺，科茲納早期的警覺可稱為回顧型警覺 (Backward Alertness)：創業家在判斷當前經濟社會的發展方向後，提早佈局，以搶得潛在利潤。這是個人主觀知識的外插式預期，其預期基礎都是技術上或制度上已經發生的初期突破，因此，不同的創業家會有差異甚大的解讀。再者，擁有回顧型警覺的創業家雖朝向潛在利潤方向行動，但也存在不少潛在的競爭對手。

在，而是隨著創業家的開發才一點一滴地呈現出來，也不是早期強調的趨向均衡的利潤機會。

前瞻型警覺讓科茲納的回到米塞斯的純粹創業家假設。純粹創業家只是功能性人，並非在真實世界進行創新、投資、經營的促進者。科茲納的確可以讓創業家停在功能人以專心探討財產權理論，或讓創業家精神停在行動人屬性以專心探討警覺的內容，然後如 Lewin (2015)的建議，將真實世界的活動交給可以同時擁有資本和創業家精神的真實世界的資本家，就可以解決來自 Foss-Klien 的批評。奧派動態理論的缺陷並不在創業家是否真實存在、抑或他們是否必須擁有資本，而在於：真實世界的創業家是如何獲取正的利潤？他們是否有能力長期維持正的利潤？即使個別企業無法持續，整個社會是否能長期維持正的利潤？

#### 四、創業家精神與經濟成長

當行動人都擁有上述創業精神的兩種警覺時，他們不難發現或創造利潤機會。當他們以創業家（促進者）的身份進入市場過程，是需要資本的支持才能將警覺落實為創新與經營。在落實過程中，前瞻型警覺相對於回顧型警覺需要更為自由開放的制度條件。本文假設已有一個不受政府壓制與干預的自由開放市場。於是，只要擁有足夠資本，能力較強的創業家就可以展開新的事業。新創事業會面臨市場競爭的檢驗，可能成功也可能失敗，成功的也可能很短暫或相當長久。成功指的是賺得正的利潤。當整個社會獲取的總利潤不斷地增加時，就是奧派意義的經濟成長，也就是經濟學動態理論探討的對象。詳言之，動態理論探討個別創業家為何會成功？為何成功的創業家會多過失敗的？為何社會能接續地出現成功的創業家？<sup>19</sup>

個別創業家為何會成功？讓我們考慮一位能力較強又擁有足夠資本的創業家。如果他落實的是回顧型警覺，就會循著均衡收斂方向行動；如果落實的是前瞻型警覺，行動方向就很難說，但離不開個人擁有的資本。資本愈多，可以落實的警覺就能離現況越遠。<sup>20</sup> 他的行動也可能介於這兩種警覺之間，選擇與

---

19 政府政策會影響創業家的成功，但這議題會將此處所提三問題的“為何”改變成“如何”。

20 個人的經驗和視野也同樣會影響落實方向。

現行商品具有部分替代的方向，畢竟邊際行動能同時擁有容易被接受和開創新局兩種特徵，雖都只會是一小步。利潤規模決定於供需雙方的實際行動。成功的創新必須贏得消費者的足夠購買。由於警覺和落實都是主觀的，創業家必須成功地說服消費者願意購買他的產品。

說服是主觀間的互動行動，互動的另一方是消費者。創業家必須說服消費者對新商品產生效用，尤其是購買之前的預期效用。普遍的作法就是傳遞消費知識，讓消費者獲得該商品的相關消費知識。在創業家方面，科茲納認為警覺不同於知識；這對消費者也成立。消費知識不等購買行動，而其間可以切入的行動就是說服。兩人之間或許可以情感為訴求。在多人的社會，說服該如何進行？科茲納曾討論過這類的行銷與廣告，反而成為管理學界感興趣的議題。

為何成功的創業家會多過失敗的？當每位創業家成功的機會提高後，成功的創業家自然就多過失敗的。這結果可能來自於每位創業家都努力在提升消費者的消費知識和說服他們。Romer (1990) 認為個別廠商的研究發展知識會擴散到其他廠商，產生正的外部效果而形成產業的報酬遞增。事實上，廠商在提升消費知識方面產生的正的外部效果強過於他們在生產知識方面的擴散效果。只要少數幾家創業家的行動，就足以形成消費知識的外部效果，而不必要大多數的廠商去進行類似行動。不僅如此，消費者之間相互模仿與暗地競賽，不僅加速消費知識的擴散，更會激起消費者在消費方面的創業家精神，也就是提高個別消費者勇於去嘗試新商品的意願與勇氣。

從外部效果去論述創業家成功的機會會多過失敗的概率，並不要求每一位創業家去行動。若每一位創業家都採此行動，效果自然更大。如果消費者在消費方面的創業家精神減弱，或是創業家從擴散消費知識的行動中退縮，可以預期地，成功機會多過失敗的概率就會下降。我們說，創業家的警覺與落實都是主觀的，基本上可以假設他們的行動是獨立的，只要他們用以計算利潤的外部資訊不受操控。若外部資訊受到操控，即使各自在主觀下判讀，創業家也會出現集體性的偏誤。米塞斯認為這種集體性偏誤的判讀，只有政府在確切目的下操控外部資訊才會出現。

最後的問題是，為何社會能接續地出現成功的創業家？超額利潤會吸引新的創業者，即使他們只抱著分一杯羹的心態提出替代品，也必須在商品的某特徵方面優於原商品。不少的潛在競爭者會來自於消費者從該商品的愛好者轉身

變成新的供給者。他們或許在生產知識不如原創業家，但能擁有更貼近於消費者的消費知識。他們提出的替代性商品只屬於邊際創新，但新商品會繼續誘導出新的邊際替代性。只要在這連續的創新過程中出現少數的前瞻型警覺之創業者，商品的演化路徑就會脫離任何可預知的方向。科茲納認為利潤機會的追尋也會創造新的利潤，其意思必須以存在少數的前瞻型警覺之創業家為前提，而這前提在自由開放的市場下並不算苛求。

商品的持續創新未必要完全仰賴生產者，奧派學者的動態理論過於強調生產者角色。動態理論可以視為奧派文化演化論的應用理論，其演化過程是在創業家和消費者的互動下發展的。創業家和消費者都只是虛構的功能人，若反映到真實世界，真實的消費者可以轉身變成真實的創業者，而真實的創業者也是在真實的消費中尋找創新的靈感。為了建構一個能持續出現新創業者的動態理論，我們必須賦與真實的消費者兩種警覺的能力，而不是強調真實創業者的特殊能力。讓真實的消費者擁有兩種警覺並不驚訝，畢竟警覺只是行動人的部分功能。這意思是，我們必須從行動學的角度視自利和創業家精神為行動人的兩項功能假設，而不是把創業家精神視為真實創業者的特徵，才能建構出真正的動態理論。

## 五、結論

經濟學家非常地堅持自利假設的普遍性，即使行為經濟學家也只否認它的獨一性。幾乎所有的教科書都強調自利假設在理論建構上優於其他假設。我們經常在報章上讀到諷刺自私自利假設的文章，當然，經濟學家會加以駁斥，一則是經濟學家只在方法論上假設了自利，二則是自利常與極具負面意義的自私混淆。的確，自利只是理論假設，毫無影射真實個人的行為動機。有意思地，創業家精神並非主流經濟學的分析概念，卻也深受他們的喜愛，只因創業家精神在語意帶有強烈的正面意涵，讓人不願也不忍去懷疑它的真實性。

亞當史密斯比喻中的麵包師或屠夫的自利都是真實的，但 Buchanan (1997) 認為他強調的乃是此天性表現的交易傾向。米塞斯也以邊際效用為例，說明那

只是對消費行為的普遍性假設，並非指生理或心理的真實狀態。<sup>21</sup> 當我們視創業家精神為行動人的一功能假設時，應關切的是其普遍性，而非真實內容。

經濟學無法僅從自利假設建構出動態理論，需要另一項能隨時挑戰決策環境並付諸行動的假設，而這就是奧派的創業家精神。創業家精神是 Mises 的理論核心，遺憾地，他並未發展出完整的動態理論。本文的貢獻是，若依循米塞斯的觀點，視創業家精神為行動人之功能而非真實創業家之能力，讓消費者擔任文化演化論的追隨者的角度，同時也讓他們可以轉身變成創業家，就可以建構出完整的動態理論。

## 參考文獻：

- Arrow, Kenneth J. and Gerard Debreu. 1954. "Existence of an Equilibrium for a Competitive Economy." *Econometrica* 22(3): 265-290.
- Buchanan, James M. 1969. *Cost and Choice: An Inquiry in Economic Theor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Buchanan, James M. 1975. *The Limit of Liberty: Between Anarchy and Leviatha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Buchanan, James M. and Viktor J. Vanberg. 1991. "The Market as a Creative process." *Economics and Philosophy*, 7:167-186.
- Coase, Ronald H. 1960. "The Problem of Social Cost." *Journal of Law and Economics* (3):1-44.
- Foss, Nicolai J., Peter G. Klein, Yasemine Y. Kor, and Joseph T. Mahoney. 2008. "Entrepreneurship, Subjectivism, and the Resource-Based View: Towards a New Synthesis." *Strategic Entrepreneurship Journal* 2, no. 1: 73-94.
- Hayek, F. A. 1952. *The Counter-Revolution of Science: Studies on the Abuse of Reason*. Glencoe, Illinois: The Free Press.
- Hayek, Friedrich A. 1945. "The Use of Knowledge in Society."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35, no. 4: 519-530.
- Hulsmann, Jorg G. 1999. "Entrepreneurship and Economic Growth: Comment on Holcombe." *The Journal of Austrian Economics* 2, no.2:63-65.
- Kirzner, Israel M. 1999. "Creative and/or Alertness: A Reconsideration of the

---

21 他說，如果不接受邊際效用遞減的假設，個人做任何事都會做個沒完沒了。

- Schumpeterian Entrepreneur.” *Review of Austrian Economics* 11:5-17.
- Kirzner, Israel. 1973. *Competition and Entrepreneurship*.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Kirzner, Israel. 1992. *The Meaning of Market Process*. New York: Routledge.
- Kirzner, Israel. 2000. *The Driving Force of the Market*. New York: Routledge.
- Klein, Peter G. 2008. “The Mundane Economics of the Austrian School.” *Quarterly Journal of Austrian Economics* 11, no. 3: 165–187.
- Klein, Peter G. and Per L. Bylund. 2014. “The Place of Austrian economics in Contemporary Entrepreneur Research.” *Review of Austrian Economics* 27:259-279.
- Lewin, Peter. 2015. “Entrepreneurial Opportunity as the Potential to Create Value.” *Review of Austrian Economics* 28:1-15.
- Mises, Ludwig von. 1966 [1949]. *Human Action: a Treatise on Economics*, New Port: Yale University Press.
- Patrick, Gunning, J. 1991. *The New Subjectivist Revolution: An Elucidation and Extension of Ludwig von Mises' Contribution to Economic Theory*. Savage, Maryland: Rowman and Littlefield.
- Patrick, Gunning, J. 1997. “The Theory of Entrepreneurship in Austrian Economics.” In Keizer, W., Tieben B. and R. Van Zijp (eds.). *Austrians in Debate*. London: Routledge. P.172-191.
- Romer, Paul M. 2015. “Mathiness in the Theory of Economic Growth.”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Papers & Proceedings* 105(5): 89–93.
- Romer, Paul M. 1990. “Endogenous Technological Change.”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98 (5): S71–S102.
- Salerno, Joseph T. 2008. “The Entrepreneur: Real and Imagined.” *Quarterly Austrian Economics* (11):188-207.
- Schumpeter, Joseph A. 1911. *The Theory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An inquiry into profits, capital, credit, interest and the business cycle*.
- Solow, Robert M. 1956. “A Contribution to the Theory of Economic Growth.”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70 (1): 65–94.
- Yu, Tony Fu-Lai. 1999. “Entrepreneurial Alertness and Discovery.” *Review of Austrian Economics* 14:47-63.